

劳务承揽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原则，甲方根据施工任务需要，特与乙方就承揽事项协商，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_____
- 2、工程地点：_____
- 3、承揽内容：_____
- 4、承揽方式：包工不包料、包工期、包安全文明、包质量等_____。

第二条 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标准及建设方施工图标准。

第三条 工期

工期：不得超过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工期_____。

第四条 承揽合同价款计算方式及支付方式

- 1、计价方式：固定总价方式_____。
- 2、甲方根据建设方拨付的工程进度款按相应比例支付乙方的承揽费；如果由于建设方延期支付工程款，甲方做相应顺延，乙方不得要求支付额外增加费用补助、索要利息或进行索赔。建设方提前支付则甲方相应提前支付给乙方。
- 3、乙方开户行名称：_____ 乙方银行帐号：_____ 乙方开户行地址：_____ 乙方开户行联系电话：_____
- 4、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采用电汇或承兑汇票方式支付。乙方需先提交下列完整单据：1) 乙方出具的金额为本次支付金额 100% 的有效发票正本一份；2) 经甲方签收的结算清单。
- 5、甲乙双方每月底必须进行月度对账，甲方每次月度结算付款不超过已累计结算工程量的 80 %，且付款前提条件为建设方拨付了相应工程款。乙方累计垫资不得超过本合同额的 10%，且不超过 20 万元，垫资还款期限不超过 2 个月。如果乙方违反本条约定供货，视为对买方的赠予，即放弃债权，乙方不得供货后向甲方追索该部分货款。
- 6、乙方在本合同到期后 2 个月内没有来甲方公司总部进行最终结算要款的，视为对甲方的赠予，即为乙方自愿放弃债权，本合同自行终止并解除。
- 7、合同数量多于审计清单或施工图纸相对应数量的，多出部分数量结算无效。

第五条 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 1、甲方给乙方提供工程所需的工程材料；
- 2、甲方及时给乙方下达施工进度计划，对班组和工人进行安全、质量技术交底；同时监督各工序安全防护措施，质量检查及验收评定等级，材料的使用和管理工作。
- 3、甲方按照约定支付合同价款，但是，乙方的雇佣人员的雇佣费直接由甲方优先从乙方的合同价款中代乙方支付，确保乙方雇佣人员能及时足额收到雇佣费。
- 4、负责代乙方办理雇主责任险及建筑施工人员团体人身意外伤害险，所需费用直接从承揽合同价款中扣除；
- 5、对乙方未经甲方认可，超出设计图纸施工的，甲方不予计量。

二、乙方权利义务

- 1、乙方必须按照施工任务和进度计划要求适当的雇佣劳务人员，乙方须将其雇佣人员名单、身份证复印件、上岗证、雇佣协议等上交甲方备案，乙方应保持雇佣人员稳定性，不得随意增加、减少、更换，如确需增加、减少、更换，须报甲方同意并备案，同时增加的费用及引发的风险由乙方全部承担。
- 2、乙方及其雇佣人员在工程施工中不得随意离开现场，如确因有紧急事情要外出，应以书面报告甲方，并在书面报告中明确由谁代替行使职权，临时替代人员必须具备相应的技术、管理能力，凡未经甲方同意而擅自离开岗位的，或安排不具备相应的技术、管理能

力的人，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_____元/次的罚款。

3、乙方应严格按照施工图、图说、图审纪要、设计变更及相关的技术、施工进度计划、施工文件和施工规范、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有关要求施工，若因乙方施工不当、管理不当，导致甲方被业主、承包方、政府部门处罚，该处罚由乙方承担，造成甲方其它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材料损耗量分别为：

各项材料超出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有权按甲方实际成本在乙方承揽价款中扣除。

5、乙方按照行业规则自行提供小型作业工具。

6、乙方严格遵守项目部及当地管理部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服从项目部创文明标化工地的安排。杜绝野蛮施工，违章作业，做好施工现场的材料清理工作。做好工完场清。材料按甲方要求定位放整齐。如有发现乙方未将材料及时回收，发现一次，罚_____元。

7、乙方承诺，若乙方及其雇佣人员在施工过程中造成自身及他人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相关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8、乙方承诺本合同工程项目雇佣的现场实际施工工人（乙方提供给甲方工资发放表中涉及的工人）的所有工资，不是找人替乙方套取农民工专项资金回笼给乙方，若经查实乙方找人冒用现场实际施工工人而替乙方套取农民工专项资金，乙方自愿承担虚开发票和合同诈骗等一切法律后果，并按全国银行同业拆借中心贷款利率4倍计息与100万元/次违约金，计息时间以到账之日起计，于三日内归还甲方。套取农民工资金包括但不限于以下5种情况：(1)、乙方将甲方所付资金集中回流到某几个人（特别是项目相关人员）；(2)、发生本项目农民工对本合同劳务费上访、投诉、起诉甲方等情形，主张农民工工资未支付，情况属实的，属乙方套取资金；(3)、民工工资表签名不是本人真实签字，属套取资金；(4)、劳务费超出清单的，属套取资金；(5)、仅是开票过账的。本条款作为清算条款具有独立性。

9、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后3日内，向甲方提交_____元施工保证金，若发生乙方及其雇佣人员人身伤亡、财产损失事件及其它情形，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若甲方为乙方垫付了，甲方有权从该保证金中扣除，保证金不足以支付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10、有质保期的施工作业项目，乙方负责质保期维护，且按5%押质保金，质保期间满，质保金退还给乙方。

11、若因乙方原因致乙方承揽的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的约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重来直至符合合同的约定，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2、如因乙方班组中途退场不做，则按合同价的一半计价清场，且乙方承担100万元/次违约金。

第六条 本合同终止

1、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执行的，同时也无法变更合同，本合同终止。

2、合同具体项目已完成或根据项目进度情况须减少人员或工作任务已完成，乙方履行本合同已无意义，本合同终止。

3、本合同所在工程项目如因业主、承包方、天气、法律、政策等非因甲方原因导致工程无法开工或断续施工，本合同终止。

第七条 担保条款

1、担保方为甲方在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的履行提供一切连带责任担保。

2、担保期限为自签订本合同起到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工程款结清完毕后贰拾年。

3、担保不因本合同的无效而无效。

4、甲方未能付清的债务，乙方和甲方担保方均同意由甲方担保方负责偿付，且甲方担保方自愿放弃向甲方追偿。最终债务甲方不承担，甲方、乙方、甲方担保方三方对此表示确认同意。本条款是三方真实意思表示。

第八条 个人无权代理告知

甲方公司总部从未授权项目部或个人进行采购材料与机械设备、劳务分包、用工招聘、租赁、

借贷、赊欠、担保、结算、承诺、证明、缔结合同、放弃优先受偿权等建立债务债权关系的权限（任何个人无权代理江西中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知晓并与甲方双方约定：签订任何合同，必须通过甲方公司总部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甲方公司总部合同章方为有效，乙方与甲方公司总部的任何工作人员个人（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劳务员等）签订的合同对甲方公司总部均不具有任何效力，由合同签订的双行为人承担法律责任。任何个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均自愿无异议双倍赔偿。

第九条 争议解决

合同履行等发生争议，由甲方注册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条 未尽事宜

1、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类型合同内容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合同（甲方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并加盖甲方公章确认除外）。如没有甲方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只盖有甲方印章的合同，则属于乙方盗盖甲方印章或贿赂勾结甲方人员或乙方伪造制作的，为无效合同，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代理人在合同谈判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指定代理人签署的承诺书等）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乙方均予承认，其一切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

3、以上条款双方共同执行，未尽事宜，双方另外协商。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该工程完工自动失效。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二份，乙方一份。

甲方单位（劳务公司盖章）：

乙方（劳务班组长签字按手印）：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身份证号：

甲方联系方式：

乙方联系方式（手机与座机）：

甲方担保方：

担保方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乙方须附身份证、户口本、房产证复印件。

钢筋劳务班组 劳务承揽合同(填写示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原则，甲方根据施工任务需要，特与乙方就承揽事项协商，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项目名称：中国尊二号大厦工程
- 2、项目地点：南城县青山湖区高新二路（填写具体地址）
- 3、承揽内容：钢筋分项工程劳务，制作安装连接
- 4、承揽方式：包工不包料、包工期、包安全文明、包质量等。

第二条 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标准及建设方施工图标准。

第三条 工期

工期：不得超过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工期。

第四条 承揽合同价款计算方式及支付方式

- 1、计价方式：固定总价方式。

2、甲方根据建设方拨付的工程进度款按相应比例支付乙方的承揽费；如果由于建设方延期支付工程款，甲方做相应顺延，乙方不得要求支付额外增加费用补助、索要利息或进行索赔。建设方提前支付则甲方相应提前支付给乙方。

3、乙方开户行名称：建设银行老福山支行 乙方银行帐号：
6210002108325003835

乙方开户行地址：江西省南城县老福山 乙方开户行联系电话：
13566666666

4、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采用电汇或承兑汇票方式支付。乙方需先提交下列完整单据：

1) 乙方出具的金额为本次支付金额 100%的有效发票正本一份；2) 经甲方签收的结算清单。

5、甲乙双方每月底必须进行月度对账，甲方每次月度结算付款不超过已累计结算工程量的80%，且付款前提条件为建设方拨付了相应工程款。乙方累计垫资不得超过本合同额的 10%，且不超过20万元，垫资还款期限不超过 2 个月。如果乙方违反本条约定供货，视为对买方的赠予，即放弃债权，乙方不得供货后向甲方追索该部分货款。

6、乙方在本合同到期后 2 个月内没有来甲方公司总部进行最终结算要款的，视为对甲方的赠予，即为乙方自愿放弃债权，本合同自行终止并解除。

7、合同数量多于审计清单或施工图纸相对应数量的，多出部分数量结算无效。

第五条 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 1、甲方给乙方提供工程所需的工程材料；
- 2、甲方及时给乙方下达施工进度计划，对班组和工人进行安全、质量技术交底；同时
监督各工序安全防护措施，质量检查及验收评定等级，材料的使用和管理工作。

3、甲方按照约定支付合同价款，但是，乙方的雇佣人员的雇佣费直接由甲方优先从乙方的合同价款中代乙方支付，确保乙方雇佣人员能及

时足额收到雇佣费。

4、负责代乙方办理雇主责任险及建筑施工人员团体人身意外伤害险，所需费用直接从承揽合同价款中扣除；

5、对乙方未经甲方认可，超出设计图纸施工的，甲方不予计量。

二、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必须按照施工任务和进度计划要求适当的雇佣劳务人员，乙方须将其雇佣人员名单、身份证复印件、上岗证、雇佣协议等上交甲方备案，乙方应保持雇佣人员稳定性，不得随意增加、减少、更换，如确需增加、减少、更换，须报甲方同意并备案，同时增加的费用及引发的风险由乙方全部承担。

2、乙方及其雇佣人员在工程施工中不得随意离开现场，如确因有紧急事情要外出，应以书面报告甲方，并在书面报告中明确由谁代替行使职权，临时替代人员必须具备相应的技术、管理能力，凡未经甲方同意而擅自离开岗位的，或安排不具备相应的技术、管理能力的人，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 2000 元/次的罚款。

3、乙方应严格按照施工图、图说、图审纪要、设计变更及相关的技术、施工进度计划、施工文件和施工规范、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有关要求施工，若因乙方施工不当、管理不当，导致甲方被业主、承包方、政府部门处罚，该处罚由乙方承担，造成甲方其它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材料损耗量分别为：

各项材料超出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有权按甲方实际成本在乙方承揽价款中扣除。

5、乙方按照行业规则自行提供小型作业工具。

6、乙方严格遵守项目部及当地管理部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服从项目部创文明标化工地的安排。杜绝野蛮施工，违章作业，做好施工现场的材料清理工作。做好工完场清。材料按甲方要求定位放整齐。如有发现乙方未将材料及时回收，发现一次，罚 2000 元。

7、乙方承诺，若乙方及其雇佣人员在施工过程中造成自身及他人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相关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8、乙方承诺本合同工程项目雇佣的现场实际施工工人（乙方提供给甲方工资发放表中涉及的工人）的所有工资，不是找人替乙方套取农民工专项资金回笼给乙方，若经查实乙方找人冒用现场实际施工工人而替乙方套取农民工专项资金，乙方自愿承担虚开发票和合同诈骗等一切法律后果，并按全国银行同业拆借中心贷款利率 4 倍计息与 100 万元/次违约金，计息时间以到账之日起计，于发现之日起三日内归还甲方。套取农民工资金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5 种情况：(1)、乙方将甲方所付资金集中回流到某几个人（特别是项目相关人员）；(2)、发生本项目农民工对本合同劳务费上访、投诉、起诉甲方等情形，主张农民工工资未支付，情况属实的，属乙方套取资金；(3)、民工工资表签名不是本人真实签字，属套取资金；(4)、劳务费超出清单的，属套取资金；(5)、仅是开票过账的。本条款作为清算条款具有独立性。

9、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后 3 日内，向甲方提交元施工保证金，若发生乙方及其雇佣人员人身伤亡、财产损失事件及其它情形，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若甲方为乙方垫付了，甲方有权从该保证金中扣除，保证金不足以支付的，甲方有权向

乙方追偿。

10、有质保期的施工作业项目，乙方负责质保期维护，且按 5% 押质保金，质保期间满，质保金退还给乙方。

11、若因乙方原因致乙方承揽的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的约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重来直至符合合同的约定，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2、如因乙方班组中途退场不做，则按合同价的一半计价清场，且乙方承担 100 万元/次违约金。

第六条 本合同终止

1、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执行的，同时也无法变更合同，本合同终止。

2、合同具体项目已完成或根据项目进度情况须减少人员或工作任务已完成，乙方履行本合同已无意义，本合同终止。

3、本合同所在工程项目如因业主、承包方、天气、法律、政策等非因甲方原因导致工程无法开工或断续施工，本合同终止。

第七条 担保条款

1、担保方为甲方在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的履行提供一切连带责任担保。

2、担保期限为自签订本合同起到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工程款结清完毕后贰拾年。

3、担保不因本合同的无效而无效。

4、甲方未能付清的债务，乙方和甲方担保方均同意由甲方担保方负责偿付，且甲方担保方自愿放弃向甲方追偿。最终债务甲方不承担，甲方、乙方、甲方担保方三方对此表示确认同意。本条款是三方真实意思表示。

第八条 个人无权代理告知

甲方公司总部从未授权项目部或个人进行采购材料与机械设备、劳务分包、用工招聘、租赁、借贷、赊欠、担保、结算、承诺、证明、缔结合同、放弃优先受偿权等建立债权债务关系的权限（任何个人无权代理江西中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知晓并与甲方双方约定：签订任何合同，必须通过甲方公司总部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甲方公司总部合同章方为有效，乙方与甲方公司总部的任何工作人员个人（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劳务员等）签订的合同对甲方公司总部均不具有任何效力，由合同签订的双行为人承担法律责任。任何个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均自愿无异议双倍赔偿。

第九条 争议解决

合同履行等发生争议，由甲方注册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条 未尽事宜

1、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类型合同内容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合同（甲方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并加盖甲方公章确认除外）。如没有甲方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只盖有甲方印章的合同，则属于乙方盗盖甲方印章或贿赂勾结甲方人员或乙方伪造制作的，为无效合同，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代理人在合同谈判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指定代理人签署的承诺书等）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乙方均予承认，其一切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

3、以上条款双方共同执行，未尽事宜，双方另外协商。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该工程完工自动失效。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二份，乙方一份。

甲方单位（劳务公司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甲方联系方式：

乙方（劳务班组长签字按手印）：

乙方身份证号：

乙方联系方式（手机与座机）：

甲方担保方：

身份证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担保方联系方式：

注：乙方须附身份证、户口本、房产证复印件。